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aohai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6)

擬更改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配售及公開發售(「全球發售」)本公司H股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274.66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相當於約人民幣1,794.28百萬元)。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配發結果公佈中已披露本公司擬將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1. 約25%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建設上海利康瑞的新生產線，包括動物源纖維蛋白封閉劑產品及醫用生物材料的新生產設施，以應付對本集團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建設上海利康瑞的新生產線」)；
2. 約25%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選擇性收購專注於本集團目標治療領域內具高增長潛能產品及對本集團現有產品組合具互補性產品的合適生物醫藥或醫用生物材料公司或資產(「收購合適業務」)；

3. 約18%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購買新生產設備，以及翻新及改造吳海生物設施（「**購買新生產設備**」）；
4. 約13%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資助本集團在研產品的研發活動及臨床應用，包括溫敏性幾丁糖產品及新一代交聯透明質酸鈉產品（「**資助研發活動**」）；
5. 約9%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招聘更多營銷及銷售人員以擴大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網絡，及將成功開發的在研產品進行商業投產，以及提升營銷及促銷活動水平（「**擴大銷售及營銷網絡**」）；及
6. 約10%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約1,803.3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24.64百萬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下表1概述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表1

		建議分配		至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約人民幣 百萬元)		
1.	建設上海利康瑞的新生產線	568.67	448.57	12.93	435.64
2.	收購合適業務	568.67	448.57	214.45	234.12
3.	購買新生產設備	409.44	322.97	5.96	317.01
4.	資助研發活動	295.71	233.26	3.84	229.42
5.	擴大銷售及營銷網絡	204.72	161.49	0.00	161.49
6.	營運資金	227.45	179.42	132.46	46.96
	總計	2,274.66	1,794.28	369.64	1,424.64

所得款項用途重新分配建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重新分配及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餘額約人民幣1,424.64百萬元(相等於1,803.34百萬港元)之用途(「重新分配建議」)。詳情載於下文表2：

表2

		重新分配 建議 (約人民幣 百萬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之餘額 概約百分比
(i)	建設全新科研中心、管理中心及醫藥與醫療設備發展中心、購置或建設新生產線及新生產設備、翻新及改造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生產線及生產設備	427.39	30%
(ii)	選擇性收購或投資專注於上游或下游產品且對本集團現有及潛在產品組合具互補性的合適之生物材料、醫藥或醫療設備公司及提供醫療與諮詢服務之公司、資產或業務，以及設立及向本集團子公司注入更多資本，以從事生物材料、醫藥或醫療設備業務及醫療與諮詢服務	783.55	55%
(iii)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213.70	15%
	總計	1,424.64	100%

重新分配建議的理由

生產需要轉變

本公司注意到，上海利康瑞新生產線及生產設備的建設工程已基本完成，而本集團正為上海利康瑞申請藥品生產許可證及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認證。本公司預期在二零一八年初取得許可證及GMP認證前，上海利康瑞的新生產線將不會產生重大資本開支。另一方面，因應市場轉變，本集團預期將出現資金需求，以建設、發展及優化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中國子公司所擁有生產設施¹。因此，本公司擬結合建設上海利康瑞的新生產線（詳情見表1第1項）及購買新生產設備（詳情見表1第3項）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並重新分配用作建設全新科研中心、管理中心及醫藥與醫療設備發展中心、購置或建設新生產線及新生產設備、翻新及改造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生產線及生產設備（詳情見表2第(i)項）。

更改收購策略

最近，國務院提倡國內醫療及醫藥行業創新及升級。為響應國務院之新政策以及應付發展迅速之市況，本集團積極尋求可為本集團產品帶來協同效益之潛在收購或投資目標。另一方面，分配予資助研發活動（詳情見表1第4項）及擴大銷售及營銷網絡（詳情見表1第5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仍大致尚未動用。此乃由於研發活動以及本集團自上市後自身進行之銷售及市場活動有限所致，而要進行該等活動之現時所需資金可由本集團日常經營所產生之收入及溢利實際撥付。

¹ 這不包括招股章程所披露將透過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源撥付用作建設閔行設施生產線的直至二零一七年的估計資本開支人民幣250.0百萬元。

為更佳利用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擬結合最初分配作資助研發活動及擴大銷售及營銷網絡(詳情見表1第4及5項)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並重新分配其以應付上述之本集團經調整收購策略。結果，獲重新分配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選擇性收購或投資專注於上下游產品且對本集團現有及潛在產品組合具有互補性的合適之生物材料、醫藥或醫療設備公司及提供醫療諮詢服務之公司、資產或業務，以及用作設立及向本集團子公司注入更多資本，以從事生物材料、醫藥或醫療設備業務及藥療及諮詢服務(詳情見表2第(ii)項)。此外，本集團旨在依託收購具有出色研發能力同時具有成熟銷售及營銷網絡之潛在目標以配合本集團之擴充策略。

經考慮表2項目(i)及(ii)項下所指定之有關重新分配建議之所得款項淨額之估計規模後，本公司擬增加分配予營運資金之額度，由最初之10%增加至15%，以用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日常營運(詳情見表2第(iii)項)。

董事會已考慮上述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變動所產生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董事會相信重新分配建議將更符合本公司現時之業務需要，並對本集團持續及快速發展帶來裨益。重新分配建議將讓更有效本公司投放其財務資源，而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建議將鞏固本集團作為業界綜合參與者之市場地位。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所載之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因此認為重新分配建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其他事項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及有關法律及法規，重新分配建議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經本公司於今天召開之董事會會議議決，一項考慮及批准重新分配建議及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履行其他相關事宜之普通決議案將於董事會在適當時候召開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載有（其中包括）有關重新分配建議之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侯永泰

中國上海，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侯永泰博士、吳劍英先生、黃平先生及陳奕奕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游捷女士及甘人寶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華彬先生、沈紅波先生、李元旭先生、朱勤先生及王君傑先生。

* 僅供識別